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部门（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 检疫站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1、负责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和《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植物检疫条例》，《湖北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条例》在法律、法规授权范围内行使执行和管理的主要职能。

2、负责全区森林病虫害的检疫执法及管理工作，签发省内和省森防站委托的出省森林植物检疫证书，并对可能带有危险性森林病虫害的种子、苗木和其它繁殖材料、进行跟踪检疫。

3、掌握全区森林病虫害发生动态和发生趋势，定期发布发生期和发生趋势预报；掌握全区森林病虫害种类和主要森林病虫害的分布情况，对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一枝黄花”等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组织调查；发现疫情及时报告、及时除治。

4、指导、检查、监督、协调全区森林病虫害的防治、检疫、测报工作，组织编制全区森林病虫害预防工作的年度计划和长期规划，负责指导、检查各乡镇及基层林场的防治、检疫、测报网络建设，组织抓好重点森林病虫害防

治工程治理项目。

5、负责全区森林病虫鼠害防治、检疫、测报技术培训、技术推广及宣传，对森林病虫害防治高新技术引进应用和推广，并开展科技攻关。

6、负责森防专项资金的安排使用和检查、监督工作以及完成上级业务部门（单位）和区园林和林业局交办的各项其他工作，确保黄陂区境内森林生态生长安全。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部门（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 疫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34.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087.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34.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34.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134.17	总计	60	4,13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34.17	413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4	2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5	18.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	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2	15.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	1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	10.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6	10.06					
213	农林水支出	4,087.41	4,087.4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27.41	2,327.41					
2130204	事业机构	127.41	127.4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00	2,2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760	1,760					
2130505	生产发展	1,760	1,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6	1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6	1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7	13.87					
2210202	提租补贴	2.79	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 134. 17	174. 17	3, 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0. 04	20. 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8. 65	18. 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 休	3. 03	3. 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5. 62	15. 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 39	1. 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 39	1. 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 06	10. 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0. 06	10. 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06	10. 06				
213			农林水支出	4, 087. 41	127. 41	3, 96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 327. 41	127. 41	2, 2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27. 41	127. 4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 减灾	2, 200. 00		2, 2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 村振兴	1, 760. 00		1, 760			
2130505			生产发展	1, 760. 00		1, 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 66	16. 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 66	16. 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 87	13. 87				
2210202			提租补贴	2. 79	2. 7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4)

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34.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03	20.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06	10.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087.41	4,087.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67	16.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34.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34.17	4,134.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34.17	总计	64	4,134.17	4,13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5)

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4,134.17	17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4	2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5	18.6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	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2	15.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6	1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6	10.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6	10.06
213			农林水支出	4,087.41	127.4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327.41	127.41
2130204			事业单位	127.41	127.4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76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7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6	16.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6	16.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7	13.87
2210202			提租补贴	2.79	2.79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6)

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66	30201	办公费	0.2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4.7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0.20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62	30206	电费	0.6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6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3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5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				

				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7			
30309	奖励金	3.03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9.63	公用经费合计					4.5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 7)

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 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 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无数据。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栏各行。

注：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无数据。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9)

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6		0.66		0.66		0.66		0.66		0.66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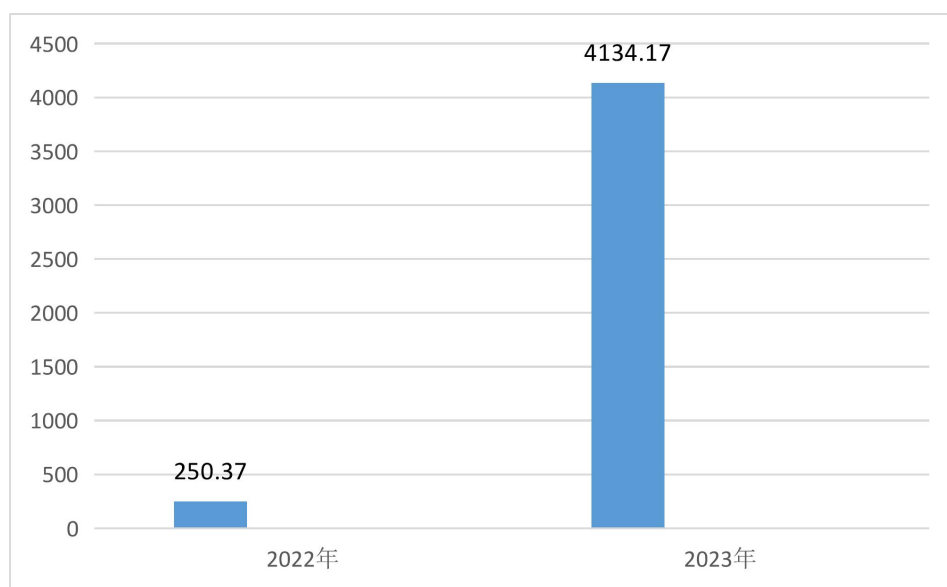
1 栏 = (2+3+6) 栏; 3 栏 = (4+5) 栏; 7 栏 = (8+9+12) 栏; 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3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4134.17 万元。与 2022 年度的 250.37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883.8 万元，增长 1551.2%，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将上级转移支付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及松材线虫病防治专项费用纳入了财政预算，2022 年度未纳入。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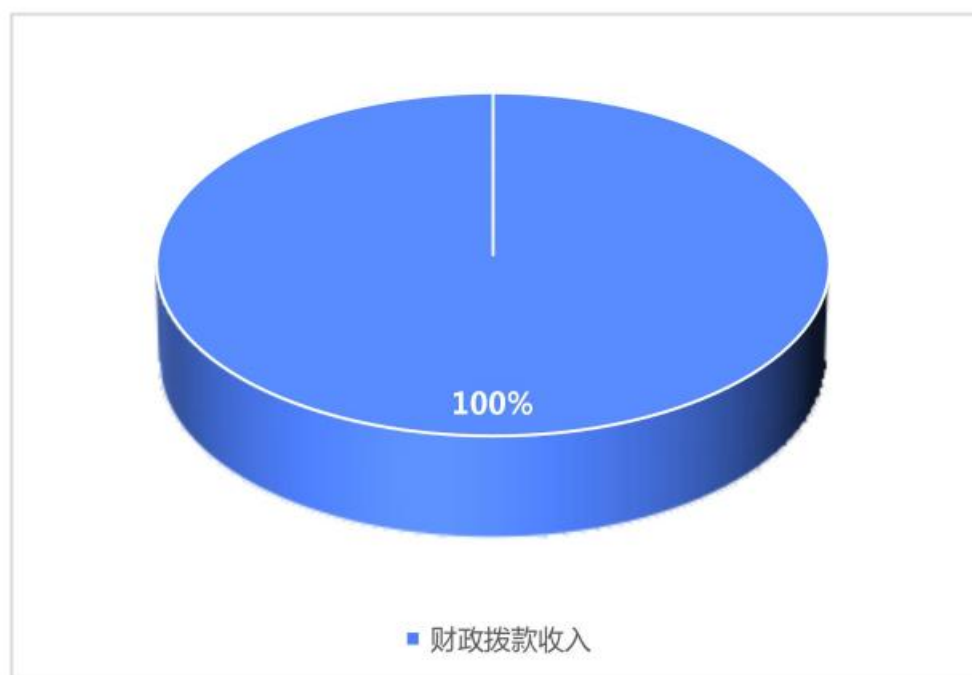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134.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

入 4134.1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134.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4.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项目支出 39600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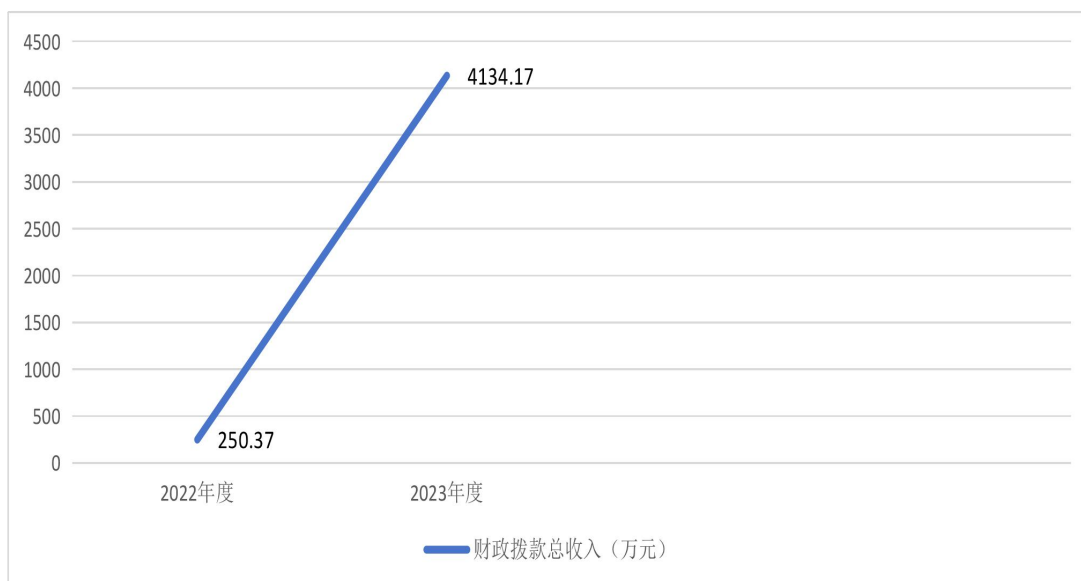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34.17 万元。与 2022 年度的 250.37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83.8 万元，增长 1551.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将上级转移支付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及松材线虫病防治专项费用纳入了财政预算，2022 年度未纳入。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34.17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 250.37 万元增加 3883.8 万元，增长 1551.2%。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将上级转移支付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及松材线虫病防治专项费用纳入了财政预算，2022 年度未纳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34.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83.8 万元，增长 1551.2%。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财政将上级转移支付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及松材线虫病防治专项费用纳入了财政预算，2022 年度未纳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34.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03 万元，占 0.5%；主要

是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退休人员的奖励性绩效等。

2、卫生健康类支出 10.06 万元，占 0.2%；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等。

3、农林水类支出 4087.41 万元，占 98.9%；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人员经费及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等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 16.67 万元，占 0.4%。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34.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4.8%。其中：基本支出 174.17 万元，项目支出 396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3960 万元，主要成效：2023 年，黄陂区应施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全年完成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监测覆盖率 100%。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伐除并清理病枯死松树 52.5 万株，除治合格率 90%以上，完成了全部清理任务。从 4 月开始至 11 月止，在发生区悬挂松褐天牛性诱捕器 300 余台。于 5 月底前完成了第一次药剂防治松褐天牛行动，此次药防采用人

工地面和无人机相结合方式进行，药剂使用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和 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防治作业面积 20 余万亩。于 6 月下旬至 7 月中下旬间对上述地区再补防一次，防治作业面积 20 万亩左右。于 3 月中旬开始在中、重度发生区域（木兰乡、蔡店街、长岭街）用无人机喷施 1.8%阿维·高氯药剂方式进行防治，在轻度及以下发生区喷施白僵菌进行预防，防治马尾松毛虫越冬代 3.4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100%。于 6 月下旬，择机采用人工机械与无人机相结合方式，喷洒阿维·苏云菌防治第一代松毛虫，防治作业面积 2 万亩左右。于 9 月 5 日至 9 月 7 日组织无人机与人工机械相结合方式对虫害发生区喷施阿维·苏云菌防治第二代松毛虫，防治作业面积 1.2 万亩。2023 年黄陂区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37.88 万亩，采用无公害防治面积 37.78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 99.7%；林业有害生物造成的成灾面积 14.92 万亩，成灾率 73.4%，低于 79.5%的年度规定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其他社

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事业机构（项）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13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87.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7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正常晋级变动，造成支出增加；二是 2023 年财政将上级转移支付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纳入了财政预算；三是黄陂区松林面积大，松材线虫防治投入大，2023 年区财政加大了对松材线虫病防治专项资金的财政预算投入。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6.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4.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9.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9.6%。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我

单位最大程度减少车辆的使用频率,坚决杜绝公车私用的行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9.6%。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预算数开支，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预算任务。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严格控制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支出，切实做到厉行节约。其中：

（1）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66 万元，我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时，因检疫执法、森防测报等工作需要，保留公务汽车一辆，主要用于车辆的保险费及燃料费等正常运行，其中：燃料费 0.43 万元；保险费 0.2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原因：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是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下属二级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主要用于检疫执法、森防测报等工作），无其他车辆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39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黄陂区应施监测

面积 557.84 万亩，全年完成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监测覆盖率 100%。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伐除并清理病枯死松树 52.5 万株，除治合格率 90%以上，完成了全部清理任务。从 4 月开始至 11 月止，在发生区悬挂松褐天牛性诱捕器 300 余台。于 5 月底前完成了第一次药剂防治松褐天牛行动，此次药防采用人工地面和无人机相结合方式进行，药剂使用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和 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防治作业面积 20 余万亩。于 6 月下旬至 7 月中下旬间对上述地区再补防一次，防治作业面积 20 万亩左右。于 3 月中旬开始在中、重度发生区域（木兰乡、蔡店街、长岭街）用无人机喷施 1.8%阿维·高氯药剂方式进行防治，在轻度及以下发生区喷施白僵菌进行预防，防治马尾松毛虫越冬代 3.4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100%。于 6 月下旬，择机采用人工机械与无人机相结合方式，喷洒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2 万亩左右。于 9 月 5 日至 9 月 7 日组织无人机与人工机械相结合方式对虫害发生区喷施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1.2 万亩。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37.88 万亩，采用无公害防治面积 37.78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 99.7%；林业有害生物造成的成灾面积 14.92 万亩，成灾率 73.4%，低于 79.5%的年度规定指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我站以保护黄陂区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为目标，坚持“预防为主，科学防控、依法治理、促进健康”的方针，全力推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通过各种综合防治措施的推进开展，有效保护了黄陂区的森林资源，维护了生态安全，为全面推进黄陂林业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财政专项资金的投入，缓解了防治经费不足的状况，群众满意度 95%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134.1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2023 年度预算基本情况

2023 年，本单位年初预算收入 184.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 184.17 万元，占 100%。年初支出预算 184.17 万元中，基本支出 174.17 万元，占 94.6%。项目支出 10 万元，占 5.4%。

2023 度收支决算情况

1. 2023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度决算总收入 4134.17 万元。

2. 2023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总支出 4134.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4.17 万元，占总支出比例 4.2%。项目支出 3960 万元，占总支出比例 95.8%。

基本支出 174.1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6.6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95.7%，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2.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1.7%。

基本支出使用管理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3 年度本单位人员经费 169.63 万元，占基本支出比例 97.4%，较年初预算超支 0.03 万元，超支比例 0.02%，超支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工资及其他福利调整；公用经费支出 4.54 万元占支出比例 2.6%。

“三公”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 0.6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一台执法执勤公务车的油费和保险费等运行维护开支。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单位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 预算配置情况。其中：2022 年 12 月，经区编委批准，我单位编制由 5 人增至 7 人，实有在职人员 7 人，退休 1 人。

2. 我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预算执行比较到位。

3. 预算管理急需加强，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

（1）管理制度健全：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资金使用合规性：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均由区财政局国库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一是按规定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二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4. 职责履行：2023 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5. 履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黄陂区应施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全年完成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监测覆盖率 100%。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伐除并清理病枯死松树 52.5 万株，除治合格率 90%以上，完成了全部清理任务。从 4 月开始至 11 月止，在发生区悬挂松褐天牛性诱捕器 300 余台。于 5 月底前完成了第一次药剂防治松褐天牛行动，此次药防采用人工地面和无人机相结合方式进行，药剂使用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和 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防治作业面积 20 余万亩。于 6 月下旬至 7 月中下旬间对上述地区再补防一次，防治作业面积 20 万亩左右。于 3 月中旬开始在中、重度发生区域（木兰乡、蔡店街、长岭街）用无人机喷施 1.8%阿维·高氯药剂方式进行防治，在轻度及以下发生区喷施白僵菌进行预防，防治马尾松毛虫越冬代 3.4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100%。于 6 月下旬，择机采用人工机械与无人机相结合方式，喷洒阿维·苏云菌进

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2 万亩左右。于 9 月 5 日至 9 月 7 日组织无人机与人工机械相结合方式对虫害发生区喷施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1.2 万亩。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37.88 万亩，采用无公害防治面积 37.78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 99.7%；林业有害生物造成的成灾面积 14.92 万亩，成灾率 73.4‰，低于 79.5‰的年度规定指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我站以保护黄陂区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为目标，坚持“预防为主，科学防控、依法治理、促进健康”的方针，全力推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通过各种综合防治措施的推进开展，有效保护了黄陂区的森林资源，维护了生态安全，为全面推进黄陂林业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财政专项资金的投入，缓解了防治经费不足的状况，群众满意度 95%。

（4）工作作风整体满意度：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今后工作努力方向

(1)、细化预算决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决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预算决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决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规范各类资产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项目名称：黄陂区2023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

助项目。

1. 黄陂区 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39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6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防治松材线虫病，清理砍伐病枯死松树 52.5 万株，除治合格率 90%以上；二是采用人工地面和无人机相结合的方式喷洒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和 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防治松褐天牛，防治作业面积 40 余万亩；三是防治马尾松毛虫，防治作业面积 6.6 万亩，“四率”指标达标；四是有效保护了黄陂区的森林资源，维护了生态安全。五是缓解了防治经费不足的状况，群众满意度 95%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区森林面积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压力大，财政投入不均衡，导致防治工作略显吃力。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投入，确保森防工作保质保量完成。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完成全部项目的 100%，资金拨付达到 100%。我单位对全部项目实施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调查，基本情况是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达 95%以上，“四率”指标全部达标。项目社会效益明显，达到了预期效果。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黄陂区 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

二、重点工作事项内容

2023 年，黄陂区应施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全年完成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监测覆盖率 100%。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伐除并清理病枯死松树 52.5 万株，除治合格率 90% 以上，完成了全部清理任务。从 4 月开始至 11 月止，在发生区悬挂松褐天牛性诱捕器 300 余台。于 5 月底前完成了第一次药剂防治松褐天牛行动，此次药防采用人工地面和无人机相结合方式进行，药剂使用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和 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防治作业面积 20 余万亩。于 6 月下旬至 7 月中下旬间对上述地区再补防一次，防治作业面积 20 万亩左右。于 3 月中旬开始在中、重度发生区域（木兰乡、蔡店街、长岭街）用无人机喷施 1.8%阿维·高氯药剂方式进行防治，在轻度及以下发生区喷施白僵菌进行预防，防治马尾松毛虫越冬代 3.4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100%。于 6 月下旬，择机采用人工机械与无人机相结合方式，喷洒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2 万亩左右。于 9 月 5 日至 9 月 7 日组织无人机与人工机械相结合

方式对虫害发生区喷施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1.2 万亩。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37.88 万亩，采用无公害防治面积 37.78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 99.7%；林业有害生物造成的成灾面积 14.92 万亩，成灾率 73.4‰，低于 79.5‰的年度规定指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四率”指标	达标
2			
3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

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30204	事业单位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303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130305	生产发展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本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单位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 预算配置情况。其中：2022 年 12 月，经区编委批准，我单位编制由 5 人增至 7 人，实有在职人员 7 人，退休 1 人。

2. 我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预算执行比较到位。

3. 预算管理急需加强，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

（1）管理制度健全：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资金使用合规性：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均由区财政局国库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

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一是按规定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二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4. 职责履行：2023 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5. 履职效益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黄陂区应施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全年完成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监测覆盖率 100%。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伐除并清理病枯死松树 52.5 万株，除治合格率 90%以上，完成了全部清理任务。从 4 月开始至 11 月止，在发生区悬挂松褐天牛性诱捕器 300 余台。于 5 月底前完成了第一次药剂防治松褐天牛行动，此次药防采用人工地面和无人机相结合方式进行，药剂使用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和 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防治作业面积 20 余万亩。于 6 月下旬至 7 月中下旬间对上述地区再补防一次，防治作业面积 20 万亩左右。于 3 月中旬开始在中、重度发生区域（木兰乡、蔡店街、长岭街）

用无人机喷施 1.8%阿维·高氯药剂方式进行防治，在轻度及以下发生区喷施白僵菌进行预防，防治马尾松毛虫越冬代 3.4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100%。于 6 月下旬，择机采用人工机械与无人机相结合方式，喷洒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2 万亩左右。于 9 月 5 日至 9 月 7 日组织无人机与人工机械相结合方式对虫害发生区喷施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1.2 万亩。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37.88 万亩，采用无公害防治面积 37.78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 99.7%；林业有害生物造成的成灾面积 14.92 万亩，成灾率 73.4%，低于 79.5%的年度规定指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我站以保护黄陂区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为目标，坚持“预防为主，科学防控、依法治理、促进健康”的方针，全力推进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通过各种综合防治措施的推进开展，有效保护了黄陂区的森林资源，维护了生态安全，为全面推进黄陂林业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财政专项资金的投入，缓解了防治经费不足的状况，群众满意度 95%。

(4)、工作作风整体满意度：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6、今后工作努力方向

(1)、细化预算决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决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预算决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决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二、2023 年度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表及评价报告

2023 年度，黄陂区财政局向我单位拨付项目资金 3960 万元，主要用于在黄陂区境内开展松材线虫病、松毛虫等林业有害生物的监测、防治工作，加强对我区森林资源保护力度。到年底已完成全部项目的 100%，资金拨付达到 100%。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相关规定，做到专款专用，不挪用，不挤占。项目绩效自评表如下：

黄陂区 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黄陂区 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单位）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地方主管部门（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960 万元	3960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3960 万元	396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工作任务。			2023 年，黄陂区应施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全年完成监测面积 557.84 万亩，监测覆盖率 100%。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伐除并清理病枯死松树 52.5 万株，除治合格率 90%以上，完成了全部清理任务。从 4 月开始至 11 月止，在发生区悬挂松褐天牛性诱捕器 300 余台。于 5 月底前完成了第一次药剂防治松褐天牛行动，此次药防采用人工地面和无人机相结合方式进行，药剂使用 3%噻虫啉微囊悬浮剂和 8%氯氰菊酯微囊悬浮剂，防治作业面积 20 余万亩。于 6 月下旬至 7 月中下旬间对上述地区再补防一次，防治作业面积 20 万亩左右。于 3 月中旬开始在中、重度发生区域（木兰乡、蔡店街、长岭街）用无人机喷施 1.8%阿维·高氯药剂方式进行防治，在轻度及以下发生区喷施白僵菌进行预防，防治马尾松毛虫越冬代 3.4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100%。于 6 月下旬，择机采用人工机械与无人机相结合方式，喷洒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2 万亩左右。于 9 月 5 日至 9 月 7 日组织无人机与人工机械相结合方式对虫害发生区喷施阿维·苏云菌进行防治，防治作业面积 1.2 万亩。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 37.88 万亩，采用无公害防治面积 37.78 万亩，无公害防治率 99.7%；林业有害生物造成的成灾面积 14.92 万亩，成灾率 73.4%，低于 79.5%的年度规定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预测预报面积（万亩）	557.84	557.84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万亩）	3	37.78	
		质量指标	松材线虫病除治合格率	90%	90%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79.5‰以下	73.4‰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9.7%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国土生态安全，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获得肯定和好评	获得肯定和好评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9.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灾减灾持续推进生态安全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